

证券代码：833319

证券简称：比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2 号楼西南配楼三层 315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齐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815,24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公司董事兼任，均已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3年，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2名。经对有关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宁、史子涵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然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2. 对上述候选人逐一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均为：

普通股同意股数40,815,249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3年。经有关股东和公司董事会推荐并对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

事会同意提名齐刚、史鑫、姜北、陈声蓉、太悦 5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第四届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董事将以直接投票的方式分别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2. 对上述候选人逐一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均为：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15,24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中，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1,738,474.2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338,895.38 元。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7,583,292 股，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8 元（含税）。此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6,583,988.10 元（含税）。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815,24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二	公司董 事会换 届选举	158,600	100%	0	0%	0	0%
三	公司 2024年 半年度 利润分 配	158,6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阙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孟霆、田婷婷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齐刚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史鑫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姜北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声 蓉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太悦	董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宁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史子 涵	监事	任职	2024年9月 12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